

表5 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剩余能力

	设施名称	月份 (2025年)	剩余能力 (万吨)	服务方式	备注
青岛LNG接收站	码头接收剩余能力	2025年1月	0.00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根据国家发改核准，青岛LNG接收站接收能力为700万吨/年，码头接收能力为58.33万吨/月， 码头接收剩余能力=码头接收能力-码头操作预留量（生产任务）
		2025年2月	4.11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3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4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5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6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7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8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9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0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1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2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储罐周转剩余能力	2025年1月	171.32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根据SY/T 7434-2018，接收站单位罐容高峰月周转量取为1.9吨/（立方米·月），经计算，储罐周转能力为2804.4万吨/年，除去储罐周转操作预留量，储罐每月周转能力为205.656万吨/月，预留有效罐容的12%作为应急库存，既：（6*160000+1*270000）*1.9*88%=205.656万吨/月， 储罐周转剩余能力=储罐周转总能力-储罐操作预留量（生产任务）
		2025年2月	174.77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3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4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5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6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7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8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9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0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1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2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外输设施剩余能力	2025年1月	35.46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外输设施总能力为69.8万吨/月。按AP罐内泵10用3备1保冷、PNG罐内泵4用1备、高压泵5用1备、轻烃回收装置单系列80%负荷运行、LNG装车橇14用3备测算。同时考虑故障率及操作参数的影响占比10%。即：管道外输能力为AP高压泵能力与轻烃回收量之和=625+67=692吨/小时、50.5万吨/月；槽车外运能力为294车LNG+13车C2+10车混合轻烃=317车/天=6340吨/天=19.3万吨/月；总外输能力为50.5+19.3=69.8万吨/月， 外输设施剩余能力=外输设施总能力-外输设施操作预留量（生产任务）
		2025年2月	38.91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3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4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5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6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7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8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9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0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1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2025年12月		气化外输、槽车外输	
声明：上述信息为本网站根据政府部门要求并在遵守中国石化内部保密制度前提下发布，本网站不就所发布信息的涉密性、准确性或完整性做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也不对因信息的遗漏、不充分或不准确而造成的损失或损害承担任何责任。					